

安徽味同斋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只粽子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2024 年 8 月 27 日，安徽味同斋食品有限公司在宁国市组织召开年产 300 万只粽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会议按相关要求由安徽味同斋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检测单位）和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前，验收组成员在对安徽味同斋食品有限公司已建成的年产 300 万只粽子项目进行现场核查，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检测结果、现场检查情况的介绍后，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技术评审意见：

一、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在完善废水处理设施并稳定达预处理标准，或满足污水处理厂接收要求并报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的情况下，本项目才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较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依据。

三、建议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一）核实主要生产设备清单、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明确供热方式和包装标识方式；核实敏感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变化情况。

（二）核实蒸汽发生器烟气收集、净化效果，附废气处理设施风机风量等参数并明确匹配情况，核实卫生防护距离规划控制符合情况；核实水量平衡图，补充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和主要参数；核实固废种类、属性及处理处置途径，完善固废暂存场所规范化建设，定期对车间内外地面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三）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志标识、环保设施照片；附敏感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专家组：

 



2024 年 8 月 27 日